

乌鲁木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建立健全信访工作综合协调配合机制的意见和建议。

2.负责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市委、市人民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群众来访。

3.负责向市委、市人民政府汇报群众来信来电来访中反映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依法提出有效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4.承办上级机关和市委、市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反馈处理情况；向区(县)、部门和单位交办、转办信访事项，并监督落实办理情况；承担市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5.承担协调处理群众进京、赴自治区及到市委、市人民政府非接待场所上访、集体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和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重要信访事项。

6.总结推广各区(县)、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检查指导各区(县)、各部门的信

访工作。

7.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措施并组织实施;提出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综合分析研判机制;指导信访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

8.承担市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9.协调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了解并掌握信访工作队建设情况,负责信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10.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信访局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32 人,其中:在职人员 3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综合指导科、政策法规科、督查办案复查复核科、乌鲁木齐市群众信访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941.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24.0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7.29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941.3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23.9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7.37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941.3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数。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924.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23.94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10 万元，占 0.01%。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923.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0.32 万元，占 76.88%；项目支出 213.64 万元，占 23.1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41.23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29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923.9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941.23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29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23.94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941.2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22.17 万元，决算数 941.2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07%，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社保等基数等调增，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导致预决算产生差异。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23.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923.9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22.17 万元，决算数 923.9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19%，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社保等基数等调增，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导致预决算产生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37.67 万元,占 90.66%。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6.27 万元,占 9.3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396.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96.3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决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1.0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决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212.6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2.6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决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27.7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27.7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决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71.3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71.3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决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4.9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9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决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10.3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59.39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50.91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

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8.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2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27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8.2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维修、车辆保险、车辆加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

原因是：我单位目前固定资产尚在机关事务管理局，车辆使用费用由我单位支付，截至2023 年底未完成固定资产整体划转工作。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8.27 万元，决算数 8.2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各项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8.27 万元，决算数 8.2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各项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信访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9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数。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27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0.00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

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4 个，全年预算数 26.65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61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规范预算绩效目标设定，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强化事中预算绩效管理；二是及时跟踪查找项目执行中资金使用和业务管理的薄弱。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专业性较强，要求人员素质较高还需进一步学习；二是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框架、思路、操作规程认识不够深入，申报绩效目标不够准确，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深入学习使各部门熟悉预算绩效管理的内容和要求，不断提升绩效意识；二是完善绩效管理目标设定，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质量。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互联网专线业务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政府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5	9.65	9.64	10	99.90%	9.99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5	9.65	9.6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拨付互联网专线业务费 9.65 万元。互联网专线业务费每月使用服务费为 8034 元，年使用费 12*8034 元=96408 元。保障信访受理网络投诉业务需要，保障乌鲁木齐市群众信访展务中心日常办公使用互联网登录新疆信访信息系统，处理信访业务。互联网正常运行时间为 12 个月，互联网信息系统运行稳定率达 100%。			本年度信访局互联网专线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已全面完成。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了信访工作的信息化水平，加强了政府与民众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互动，提高了信访处理的效率和质量。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合规，未出现违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互联网专线数量	=1 条	=1 条	10	10.00	
		质量指标	互联网信息系统运行稳定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互联网正常运行时间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00	
			租赁费用支出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互联网月租费用	=8034 元/月	=8033.33 元/月	20	20.00	预算不精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 乌鲁木齐市群众信访展务中心日常办公顺利使用互联网登录新疆信访信息系统开展信访业务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8%	10	10.00	
总分						100	99.99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律师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6.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6.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市信访局长年法律顾问，负责为我局信访案件处理提供法律建议，参与处理复杂疑难案件化解，我局对外法律文书起草，审核有关信访工作文书材料，依法行政，规避风险。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类，交给律师事务所，服务律师有 6 名。按签订合同金额支付，总法律服务费为 6 万元。			律师服务覆盖案件数量：成功为信访局提供了法律咨询服务，涉及案件数量达到预定目标。 法律服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信访局对律师提供的服务满意度较高。 案件解决效率：律师介入后，案件解决效率有显著提升，缩短了案件处理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数量	=6 名	=6 名	10	10.00	
		质量指标	律师工作达成率	=100%	=100%	10	10.00	
			风险规避达成率	=100%	=10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律师服务经费	=1 万元/人/年	=1 万元/人/年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聘请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建议，有效规避风险，推进“法治信访”、依法分类处理信访案件。	有效规避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0.00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 名公岗人员工资，2 人*1800 元/月*12 个月=4.32 万元。根据《关于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有关问题的通知》（乌就培〔2007〕12 号）文件要求，聘请信访协管员，由人社局委托高新区人社局代管，我单位全额支付工资。预算金额为 3 万元，其余部分后期做年中追加调整。保障临聘人员工作待遇，确保安心工作，为信访工作服务。			资金使用情况：本年度信访工作人员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良好，严格按照预算进行支出，确保了信访工作的正常开展。 工作效率提升：通过合理的人员配置和经费保障，信访处理速度和工作效率得到了显著提升。 群众满意度：通过优化信访服务流程和提高工作人员素质，群众对信访工作的满意度有了明显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2 人	=2 人	10	10.00	
			工资发放次数	=12 次	=12 次	10	10.00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到岗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资金数	=1800 元/人/月	=1250 元/人/月	20	13.89	预算资金有限，无法按照原计划支付全额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 信访工作 正常开展 为民服务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聘请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3.89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政府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5.97		10		74.63%		7.4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5.9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市人民群众信访服务中心，系独立事业单位法人，全额事业编制 18 人。市信访局每日安排一名县级领导带班，两名值班干部分别于两个接待大厅值班，24 小时接待来访群众。接待来访群众，特别是群众集体来访，接待过程中产生的饮用水、纸杯、笔等相关耗材等费用。宣传培训费用：参加自治区信访局业务培训费两期。市信访局工作专项经费。</p> <p>市群众信访服务中心：饮用水、笔、医疗药品等。</p> <p>宣传培训费用：参加自治区信访局业务培训费两期。</p> <p>政府购买服务费：根据（新党发〔2018〕44 号）文件，政府购买服务费，聘请律师参与每天接访。现律师参与接访正处于试行阶段，试行效果良好，为进一步推进“法治信访”、依法分类处理信访案件、帮助来访群众了解法律法规，依法维权提供了帮助。</p> <p>确保信访工作顺利开展。为进一步推进“法治信访”、依法分类处理信访案件、帮助来访群众了解法律法规，依法维权提供了帮助。</p>						<p>在过去的一年中，信访局信访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在各级领导的支持和全体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显著的成效。项目年度绩效完成情况良好，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p> <p>信访接待量显著下降：通过加强信访工作，有效引导群众合理表达诉求，信访接待量同比下降。</p> <p>信访问题解决率提高：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加大调查处理力度，信访问题解决率同比提高。</p> <p>群众满意度提升：通过改进工作作风，提高服务质量，群众对信访工作的满意度明显提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自治区信访局业务培训	=2 期	=2 期	5	0.00					
						聘请律师人数	=1 人	=1 人	5	5.00					
						聘请律师参与信访工作天数	=300 天	=298.5 天	5	4.97	按照进付费计算天数，与预期有误差				

	质量指标	信访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00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00		
		“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宣传知晓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	=100%	5	5.00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请律师费用	=200 元/天	=200 元/天	10	10.00
	宣传培训费用			<=2 万元	=0 万元	10	0.00	预算资金有限，无法按照原计划支付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进“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	有效推进	基本达到预期	20	15.00	项目开展过程中存在瑕疵，未达全部预期效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77.43 分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单位全称)涉密项目 2 个,涉及金额 153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表不予以公开。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